

广东省饶平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开展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申报工作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全省春季农业生产暨农机闹春耕现场会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粤府函〔2019〕428号）精神，大力推进农业机械化，加快培育“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省农业农村厅决定部署开展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申报工作。为做好我县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定目的

围绕“十四五”我县农机化发展和保障粮食生产总体要求，以推进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和加快推进农机装备补短板为目标，大力发展农机社会化服务，推动农机服务业态创新，培育“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二、申报条件

（一）运行管理规范。在我县范围内，依法登记注册、实际运作时间满2年以上的服务体。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固

定的办公经营场所、相对固定的管理人员、明确的业务类型。建有财务管理、成员管理、机具管理、作业安全等相关规章制度。

（二）经营守法诚信。服务体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未被国家机关、金融机构列入失信名单；法定代表人未受过刑事处罚、社会信用记录良好。

（三）设施装备完善。有较为完善的机库棚、维修、培训、办公、储藏（堆放）、加工等设施，能满足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特色作物生产机械化和综合农事服务需要。农机原值不少于 200 万元、各类农业机械装备总量原则上不少于 30 台（套），各环节作业机具中高效、绿色农机数量所占比例不少于 30%。

（四）全程农机作业服务能力较强。服务体能够围绕我县主要作物生产需要，开展机械化耕整地、种植、收获及高效植保、产地烘干等全过程机械化作业服务，有较为可观的作业能力，主要农作物服务体年农机作业服务总面积累计达到 8000 亩以上；水果、茶叶等特色作物类服务体年农机作业服务总作业面积累计达到 4000 亩以上，大宗茶叶机械采收及制作量占总量的比例不低于 50%；蔬菜类服务体年农机作业服务总作业面积累计达到 4000 亩以上。

（五）农机农事服务成效明显。服务体采用订单作业、农业生产托管等方式，与周边农户建立比较稳固的服务关

系。有较强的示范带动效应，能带头推广应用农机化新技术新装备，对在本县域内推动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特色作物生产机械化有较强影响，能辐射带动周边开展机械化作业服务。能示范带动各类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整合组建服务体，在农机服务的基础上，积极参与种子（种苗）、肥料、农药等服务，开展新装备新技术示范、信息咨询、培训指导、农产品初加工、农产品销售对接、金融保险服务对接、农产品品牌创建等综合农事服务。服务体提供全程机械化及综合农事服务收入占总收入的 60%以上，每年开展新技术新机具培训不少于 3 次。

三、申报程序

（一）自愿申报。按照自愿申报原则，请具备条件的服务体，认真对照要求，积极申报，并如实填报《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体申报表》（见附件 1）。

（二）择优推荐。相关主体要对照文件要求做好材料整理归档工作，积极申报。我局将按照省厅相关要求择优上报。原则上，我市推荐 5-8 个服务体，如条件优异，可适当增加推荐数量。

（三）专家评审。省农业农村厅汇总各地申报材料，组织有关专家召开专题评审会议，认定一批服务体。

（四）公示公布。经专题评审会议认定的服务体，将在省农业农村厅官方网站公示 5 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的由省

农业农村厅予以公布。

四、有关要求

请符合条件的农机经营主体于3月14日前将《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申报表》、服务体发展情况材料（材料格式见附件2）和相关佐证材料、照片等资料一式三份报送我局，同时将电子文档发送到rpnognji@163.com。

附件：1.省级“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申报表

2.“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联合体发展情况材料格式



（联系人：林荣奎，联系电话：0768-8882409，电子邮箱：rpnongji@163.com）